南京机场数智边检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南京机场数智边检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2-10-04A-2026-D-F-E29559）由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禄口国际机场（以下简称“招标人”）批准并落实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南京机场数智边检设备采购项目。具体工作包括新建出入境旅客通行快捷通道、升级现有出入境旅客通行快捷通道、新建自助服务一体机、新建便携式人证智能核验系统，含设备和系统安装调试、强弱电施工、综合布线及辅材等相关工作。

2.2 预算金额：人民币 399.8 万元（含税）。

2.3 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日

2.4 服务地点：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内。

2.5 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2.6 说明：获取文件的投标人数量或有效投标人数量少于 3 家的，本项目招标失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投标人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列入经营(活动)异常名录名单内。【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截图(www.creditchina.gov.cn)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五天内的信用报告。】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子项）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

3.4 投标人未雇用招标人员工兼职、享有股权或其他类似权益。【提供承诺函。】

3.5 投标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有不少于 3 个快捷查验通道设备类项目供货业绩，且单个项目合同总价不低于 300 万元。【提供合同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合同中须能清晰体现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及合同双方盖章，缺少上述任意一项，合同无效。】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提供承诺函。】

注：上述资料复印件及承诺函均需加盖公章。如发现投标人提交虚假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四、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投标将被否决。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2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7:00（北京时间，下同）。**投标报名截止后，若投标人数量未达到开标要求，招标人有权视报名情况延长报名时间。**

5.2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入库

1）免费注册：输入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搜索本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根据平台提示完成文件费支付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文件后即完成报名事宜。**本项目仅在网上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不再出售纸质招标文件。

3）平台服务费：人民币 500 元/份，售后不退。支付完成后，平台提供在线下载电子发票。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招标文件。

4）发票下载：招标文件购买完成后，可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我的项目-找到项目-点操作-标段名称（蓝色字点进去）-费用管理-费用管理-下载发票”中自行下载发票。

5）平台疑问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 30 分。

5.3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均属无效，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9 时 30 分 00 秒**（即投标截止时间）。

6.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1 号楼 A 座 9F 第一开标室。投标文件只接受现场递交，不接受邮寄等非现场递交的形式。

6.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如系法定代表人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如系委托的投标代理人则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投标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6.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6.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6.4.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6.4.3 未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东部机场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bid.easternairports.com:1443/）、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地址：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内

联系人：杨工、文工

联系电话：025-69821436、69820207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1 号楼 A 座 9F

项目负责人：于艳丽、黄小斌

联系电话：18018077980、13022565577

项目联系人：彭卓辉

联系电话：19174164219

电子邮件：gcmcjkjt@163.com

开户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37672629559（每个项目对应 1 个独立的银行子账号，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本账户信息进行汇款，避免出错带来的影响）

招标人：东部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